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尽力督促公司规范运作。现就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审议事项
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4 年 1 月 11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
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4 年 3 月 13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4 年 4 月 23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4 年 4 月 29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	2024 年 8 月 27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2024 年 10 月 29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2024 年 12 月 16 日	审议通过了：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确认应收账款核销的议案》。
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历次会议，并认真审阅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文件、报告。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审议程序、决议事项及决议的执行情况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进行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的召开、表决、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，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。监事会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，未发现有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定期和专项事项的审查，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、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《会计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未发现有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。公司各季度的财务报告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、重大遗漏。

（三）公司内部控制检查情况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持续优化，机制运行和执行情况有效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。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三、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公司治理水平提升，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，切实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